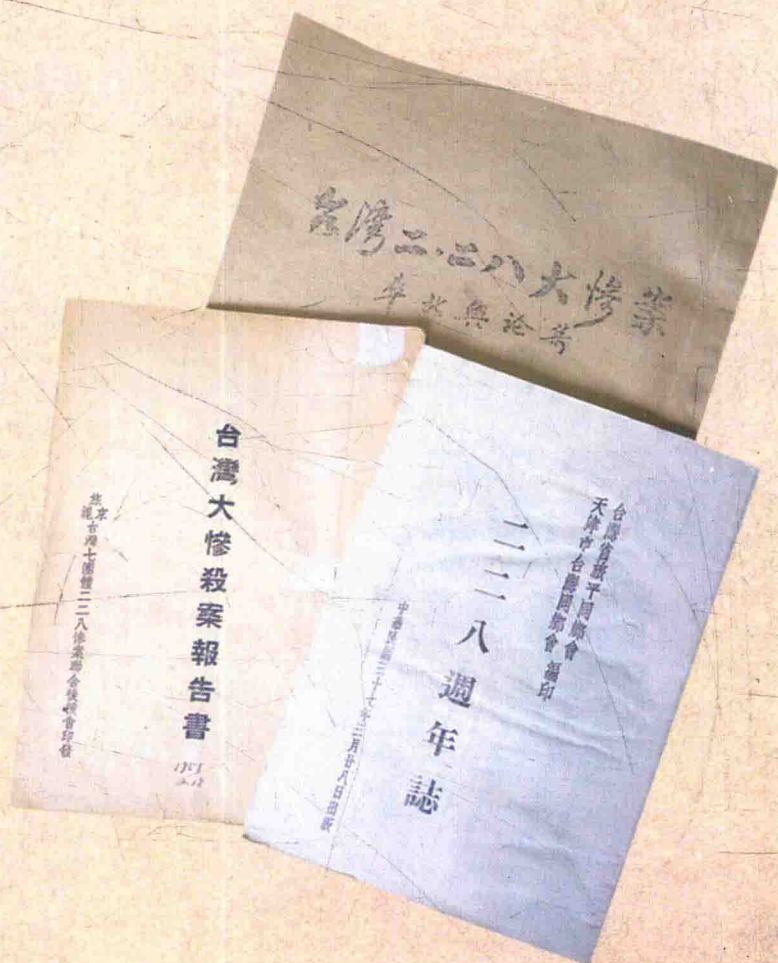


台灣歷史系列叢書

大陸台胞 与 『二·二八』事件 史料集

主 编/吴艺煤

副主编/曹玮鸿



上海出版社

台湾历史系列丛书

策 划：马 铁

总 编：吴艺煤

大陆台胞与“二·二八” 事件史料集

本书策划 台盟中央宣传部

本书主编 吴艺煤

副 主 编 曹玮鸿

台海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大陆台胞与“二·二八”事件史料集/吴艺煤主编. — 北京:
台海出版社, 2017.3

ISBN 978-7-5168-1351-5

I. ①大… II. ①吴… III. ①台湾人民“二·二八”
武装起义—史料—汇编 IV. ①K266.540.6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7)第051256号

大陆台胞与“二·二八”事件史料集

台湾历史系列丛书

主 编: 吴艺煤

责任编辑: 刘 峰

装帧设计: 张子墨

版式设计: 姬刚成

责任印制: 蔡 旭

出版发行: 台海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东城区景山东街20号 邮政编码: 100009

电 话: 010-64041652 (发行, 邮购)

传 真: 010-84045799 (总编室)

网 址: <http://www.taimeng.org.cn/thcbs/default.htm>

E-mail: thcbs@126.com

经 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三河航远印刷有限公司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 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开 本: 787×1092 1/16

字 数: 140千字

印 张: 9

版 次: 2017年2月第1版

印 次: 2017年2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68-1351-5

定 价: 48.00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 1947年3月10日,《中央日报》报道对旅沪台湾同乡会会长李伟光的采访消息。李伟光说,“关于此次台湾事件”,“台民所争取者仅为地方自治”,“并不是民族的离心运动,更不是台民想脱离祖国。

處理台灣現行局勢

主席指示原則

武裝民衆繼續進攻北投

台北警務處長易人

台灣民衆武裝

利用日軍留藏軍火

李偉光發表談話

希望和平解決糾紛

政府不必派軍隊赴台

▲主席指示處理台灣現行局勢之原則,係以和平解決為前提,如和平解決無望,則應以武力解決之。主席指示,武裝民衆應繼續進攻北投,台北警務處長應予易人。台灣民衆應武裝,並利用日軍留藏軍火。李偉光發表談話,希望和平解決糾紛,政府不必派軍隊赴台。

台人要求實行自治

廢除特殊化之制度法令

旅滬台灣團體代表今晚晉京



！此知可不萬千
作凡 範

台灣請願代表

今午招待記者

▲台灣請願代表,於今日(十日)上午十時,在行政院招待記者,說明請願經過及內容。代表等表示,此次來京請願,係代表台灣同胞之要求,希望政府能早日實行自治,並廢除特殊化之制度法令。

日十月三

中樞關切台灣局勢

派白崇禧日內飛台視察

台胞提出政治建議多項

台胞建議案

▲中樞關切台灣局勢,派白崇禧日內飛台視察。台胞提出政治建議多項,包括廢除特殊化之制度法令,實行地方自治等。台胞建議案,係由旅滬台灣團體代表提出,內容包括:一、廢除特殊化之制度法令,實行地方自治。二、實行地方自治,應以和平解決為前提。三、實行地方自治,應以保障民權為原則。四、實行地方自治,應以改善民生為目標。五、實行地方自治,應以加強國防為要務。六、實行地方自治,應以發展經濟為基礎。七、實行地方自治,應以教育為先導。八、實行地方自治,應以文化為靈魂。九、實行地方自治,應以體育為強身。十、實行地方自治,應以藝術為陶冶。十一、實行地方自治,應以科學為進步。十二、實行地方自治,應以宗教為信仰。十三、實行地方自治,應以道德為規範。十四、實行地方自治,應以法律為保障。十五、實行地方自治,應以和平為宗旨。十六、實行地方自治,應以團結為力量。十七、實行地方自治,應以奮鬥為精神。十八、實行地方自治,應以犧牲為代價。十九、實行地方自治,應以成功為目標。二十、實行地方自治,應以幸福為歸宿。

◀ 1947年3月,《中央日报》报道消息:台湾旅沪六团体组织之“台湾二·二八惨案联合后援会”为向政府请愿,特推派代表陈璧笙(陈碧笙)、杨肇嘉、张勳杰(张邦杰)、王丽明、林松模等人晋京,向中樞当局提出实行自治等五项要求。而台省旅京人士则召开“二二八惨案报告会”,以期协助中央处理政策。

留台外省人

均急於求去

▲留台外省人,均急於求去。據悉,留台外省人,因對台灣局勢感到不安,紛紛要求回國。此種情況,已引起政府之重視,並正採取措施,以安撫留台外省人之情緒。

處理台灣事變善後及改革台灣省政意見書

一、關於善後之處理
 二、關於行政之改革
 三、關於教育之改革
 四、關於經濟之改革
 五、關於社會之改革
 六、關於文化之改革
 七、關於國防之改革
 八、關於外交之改革

九、關於土地之改革
 十、關於勞工之改革
 十一、關於農民之改革
 十二、關於漁民之改革
 十三、關於商人之改革
 十四、關於知識份子之改革
 十五、關於婦女之改革
 十六、關於兒童之改革
 十七、關於老人之改革
 十八、關於殘疾人之改革

旅滬台灣六團體對台灣省政府業已改組發表聲明

以本報目的力，八年來戰時環境，才收復之臺灣省，不料竟在戰後十六個月之時間，發生不幸的「二二八事件」，造成嚴重不幸事

九、如曾受過刑罰之人員，可未經國家機關之審判，而士林與李學之等，應予撤職及官懲等
 十、組織例應由清共台灣接收情形及官懲等
 十一、關於行政之改革
 十二、關於教育之改革
 十三、關於經濟之改革
 十四、關於社會之改革
 十五、關於文化之改革
 十六、關於國防之改革
 十七、關於外交之改革

十三、改選各級教員待遇及學校設備
 十四、進行通海教育
 十五、本意見書已由各團體代表會同向新駐台省
 十六、台灣省政建設委員會上海分會
 十七、台灣建設協會上海分會
 十八、旅滬台灣同學會
 十九、旅滬台灣同鄉會
 二十、旅滬台灣青年會
 三十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件之責任，早經與謝明白而指出了。
 三月二十二日中委會通過，又經中委會決議，派劉行政長官陳儀，四月二十二日行政編例

▲ 《处理台湾事变善后及改革台湾省政意见书》，载《前锋》1947年3月22日。



▲ 本刻作品《恐怖的检查》，作者力军（黄荣灿），发表于1947年4月28日上海《文汇报》。

人民日報

中華民國三十五年三月二十二日

完全粉碎敵進攻計劃 我主動撤出延安空城

愛國自衛戰爭
中共中央仍留陝北指揮全國

東北將軍美城部隊 三分之一以上被殲

遼東省城東北軍在延吉被殲

愛國自衛戰爭 延吉長治等地

遼東省城東北軍在延吉被殲
將軍八百就義

台灣自治運動

台灣繼續全面抗蔣 民軍控制全省農村

雲南漢民以愛武裝迅速發展

李仙洲等部在延吉被殲
通寶將介石屈美內戰

民心厭戰陳誠指軍難能
統帥戰後必敗必亡

▲ 1947年3月22日，《人民日報》發表聲援台灣人民“二·二八”起義的社論——《台灣自治運動》。這是繼新華廣播電台於3月8日發表同名廣播及解放日報3月20日發表同名社論後再次發表。

前 言

“二·二八”是台湾历史上的重大事件，更是20世纪中国百年历史的一个横截面。台湾人民曾经历了日本五十年殖民统治，创巨痛深，但是作为中华民族一分子的台湾人民的心从未离开过祖国，血浓于水的亲情一刻也没有割断！1945年抗战胜利、台湾光复，台湾民众深感欣慰和兴奋，大家相互传诵着“王师北定中原日，家祭毋忘告乃翁”的诗句，欢庆台湾重回祖国怀抱，这便是中华民族血脉亲情的自然流露。我们编辑、出版这本史料集，纪念“二·二八”，自然要真实反映那场官逼民反的事件真相。只有正确认识台湾与祖国大陆的血脉亲情，才能使我们的讲述不偏离历史轨道，才能使我们对“二·二八”事件作出深刻的反思，总结其惨痛教训，面向未来。

1947年2月28日，因台北烟草专卖局缉私警殴打贩卖私烟的女烟贩激起民众愤慨，从而引发了全岛民众反对国民党当局专制统治、要求民主自治的反抗运动。台湾民众组织“二·二八事件处理委员会”与国民党当局进行谈判斗争，台北、嘉义、台中、基隆、花莲、台东、高雄、屏东、台南、新竹、桃园等地台湾人民与国民党当局展开武装斗争，史称“二·二八”起义或“二·二八”事件，其实质是一场台湾人民自发反抗国民党独裁统治的爱国民主运动。

中国共产党在“二·二八”事件中支持台湾民众反对国民党腐败政权及在武装斗争战线发挥积极作用。1947年3月8日，中共中央透过延安新华广播电台发表声援台湾人民“二·二八”起义的文告《台湾自治运动》强调：

“你们的斗争就是我们的斗争”，“中国共产党人热烈赞扬台胞的英勇奋斗”。当时，中共中央一面与国民党军队展开艰苦战斗，一面透过《解放日报》《人民日报》等连续、大篇幅报道台湾人民斗争进程，不断重申中共支持台湾人民“二·二八”起义的态度。

台湾《人民导报》社长宋斐如撰写社论称，“在这剧烈变动当中，如果当局回忆初来台时，台湾同胞箪食壶浆的欢迎盛况，与今日一相对照，当可恍然自省。”宋斐如曾任台湾行政长官公署教育处副处长，在“二·二八”事件中，他因批评国民党当局的种种劣迹惨遭杀害。遇害前夕，他再提光复时台湾人民满怀希望迎接国民党接收官员和祖国军队到来的情景，与当时台湾人民对国民党恶政的反抗形成鲜明对比，直戳问题要害。谢雪红在“二·二八”中组建并领导二七部队与国民党当局进行武装斗争，并强调“不要杀伤外省人”。她后来为杨克煌的《回忆“二·二八”起义》一书作序指出，“台湾自古以来就是中国神圣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台湾人民掀起的“英雄的‘二二八’武装斗争，给蒋介石的黑暗统治一个沉重的打击”。“台湾人民现在已经有强大的祖国——中华人民共和国了”，台湾人民“自由幸福的光明日子一定要到来”。谢雪红在北京写下了这段肺腑之言，她反复强调台湾是中国的一部分，对祖国统一满怀期待。作为“二·二八”亲历者，宋斐如和谢雪红的爱憎讲述异曲同工，他们的爱国爱乡情怀溢于字里行间。

二

“二·二八”原本与“台独”无关，台湾人民主张台湾实行民主政治和地方自治，并没有所谓“台湾独立”之类的诉求。然而，这次台湾人民的抗争运动却被强加上“台独”色彩。事发当时的台湾民众对此作何反应呢？这一来自历史现场的声音是不应该被忽略的，也是最接近历史真相的。

在祖国大陆的台胞及时反馈包括岛内民众在内的全体台湾人民的强烈愿望，强调即使身处国民党的专制腐败统治之下，台湾同胞对祖国的挚爱之情亦没有丝毫减弱。1947年3月10日，《中央日报》这样记录台湾旅沪同乡会会长李伟光接受记者采访说的话：“关于此次台湾事件”，“台民所争取者，仅为地方自治”，“并不是民族的离心运动，更不是台民想脱离祖国。同时，台

民更不是反对外省人，反之甚盼外省人给予帮助，甚盼能与外省人合作”。其后，大陆新闻媒体对李伟光等爱国台胞的积极表态作出了回应。上海《申报》于同年3月12日刊文《台胞均愿效力祖国》指出，台胞“爱护祖国”，尽管台胞对“贪污痛恨，但每一个人，对于爱护国家的信念绝不会动摇的”。上海《文汇报》于同年3月16日刊登社论《台湾问题的症结》强调，台湾同胞“仅仅痛恨污吏，但仍然热爱着祖国。所以他们提出了实行自治的合理要求。”这是当年大陆同胞对台湾人民“二·二八”抗争运动的主要态度，更是“二·二八”事件的基本政治倾向。

台湾旅京沪七团体（旅沪台湾同乡会、上海台湾同学会、旅京台湾同乡会、台湾政治建设协会上海分会、闽台建设协进会上海分会、台湾重建协会上海分会、台湾革新协会）“二·二八”惨案联合后援会组织代表团赴台了解情况，并于1947年4月12日印发《台湾大惨案报告书》，其中《台湾旅沪六团体关于台湾事件报告书》一文写道，“纽约华盛顿邮报主张将台湾交与联合国托管，或脱离中国，此种幸灾乐祸意欲分裂中华民族团结之言论，我们坚决反对。”这是美国舆论界继1942年底抛出台湾“托管论”之后的又一次旧话重提，美国实际上是台湾“托管论”的始作俑者。“二·二八”占据了当年美国主流报刊的重要版面，成为具有西方观点的中国1947年大事件之一。时任《大公报》记者的台籍人士李纯青曾撰文《提醒一个错误》指出，“台湾给国际实际是给美国托治”，“他们和台湾有什么关系没有呢？没有关系会爱台湾，为台湾人的幸福想吗？我想是不会的，道德没有发展到这样高度，被托治是很丢脸的事。”这段文字一针见血地揭露了美国鼓动台湾“托管”的本质，其微言大义令人彻悟。

1947年4月20日，台湾省旅平同乡会、天津市台湾同乡会、台湾省旅平同学会联合印发《台湾大惨案报告书——华北舆论集》，向台湾寄发，以示声援，在全国各地产生了一定影响。其发刊词强调，“我们确信，台胞以血泪写成的这一部有史以来空前的史诗，它将会结成一颗美满的果实，它不但不能与祖国划成一道深深的鸿沟，相反的，它将因此而更能加深认识，辨别是非，进一步的和全国同胞接近亲密。反过来说，也就是不但不能离心，而将更加趋上向心！”《华北舆论集》不仅表达了台湾与祖国不可分割的血脉联系，并

详尽地阐释了台湾人民的抗争运动是反对国民党恶政，要求台湾实行民主自治，而非排斥外省人运动、非叛离祖国之举。这份宣传册是当年的北平地下党领导、支持平津台胞声援“二·二八”的历史见证之一。

一年之后，平津两地台胞又编印了《二·二八周年志》，花更多篇幅阐述、澄清“二·二八”与“台独”没有关系。究其原因，与“二·二八”被强加上“台独”色彩的负面影响逐渐扩大有关。这一负面影响是廖文毅、廖文奎兄弟在美国的扶持下，于香港组建“台湾再解放联盟”，主张台湾“托管论”“台独”等造成的。在谢雪红的领导下，《新台湾丛刊》第二辑《胜利割台湾》，坚决反对“二·二八”事件之后出现的台湾“托管论”“台独”等主张，整个专辑完全是针对廖文毅而来的。谢雪红一生憎恨“台独”，她对一些参加过“台独”的同乡（曾试图以“台独”为手段摆脱国民党的专制统治，后投身于新中国的社会主义事业，站到“台独”的对立面）格外严苛，而被不明真相的人误解。“二·二八”亲历者苏新的著作《愤怒的台湾》也指出，“‘二·二八民变’是台湾全省人民一齐起来反抗国民党统治，要求民主自治的斗争”，“并不是要求‘台湾独立’的斗争”。我们不能对“二·二八”亲历者和历史现场爱国同胞的声音置若罔闻。

三

台湾人民“二·二八”抗争运动是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的一部分，“是台湾人民民主革命历史上最光辉的一页。”虽然台湾人民反对国民党恶政的斗争失败了，但是，这次燃烧全岛的斗争，对台湾人民反对专制腐败、要求民主自治、寻找红色祖国起到了重要的推动作用。恰如“二·二八”亲历者林书扬所言，“当时年轻人对于白色祖国失望、绝望了，转向红色祖国，面对红色祖国这样的心理转换，是二二八事变之后的一个后果，也是一个事实。”

在中共的帮助下，参加“二·二八”的台籍菁英谢雪红、杨克煌、苏新等在香港发起成立台湾民主自治同盟，继续发扬台湾人民在“二·二八”事件中反对国民党专制腐败统治、主张台湾实行民主政治和地方自治的斗争精神。谢雪红说，台湾人民在“二·二八”抗争中提出的“民主自治”口号，就是台湾民主自治同盟定名的依据。台盟追随中国共产党，反对外来势力侵

略台湾，反对台湾“独立”，积极参与新中国的建设，成为中国的八大民主党派之一。曾亲历“二·二八”事件，后来担任台盟中央主席的张克辉强调，没有“二·二八”就没有谢雪红，没有谢雪红就没有台盟。这应该算是对毕生追求祖国统一的谢雪红及同时代台湾革命家最精辟的诠释吧。1949年，一大批参与、见证“二·二八”事件的台籍菁英辗转来到北平，参加了在这里举行的中国共青团大会、新政协会议，见证新中国的诞生。这些事实足以说明，“二·二八”事件绝非某些人所谓本省人与外省人的矛盾激化所产生的分裂运动。

在“二·二八”纪念活动中，坚决反对“台独”一直是海峡两岸乃至全世界爱国同胞所表达的重要观点之一。台盟诞生以后，每年举办纪念台湾人民“二·二八”起义的活动。从1950年朱德总司令出席台盟这一特殊纪念活动，到如今中央领导关切这一活动，体现了中共支持台湾人民反对独裁专制、争取民主自治的长期一贯的政治态度。

2006年，“二·二八”事件时隔59年之后，时任中国国民党主席的马英九对当年镇压台湾人民“二·二八”抗争运动所酿成的历史悲剧道歉，并对受害者家属作了补偿。

在“二·二八”事件70周年之际，我们基于历史悲剧“可恕不可忘”，坚决反对“台独”的考虑，将尘封了半个多世纪的“二·二八”史料影印出版，原汁原味地呈现那一段历史。1947年、1948年大陆台胞团体在大陆人民支持下，为声援、纪念台湾人民“二·二八”抗争运动编印的《台湾大惨案报告书》《台湾二·二八大惨案——华北舆论集》《二·二八周年志》等三份史料，收录了当年的部分报刊文章，集中反映了大陆台胞团体和大陆人民对“二·二八”事件的解读，对“台独”主张的批驳。后来成为台盟领导人的“二·二八”亲历者谢雪红、杨克煌、苏新等在中共支持下发表、出版的文稿、文集和回忆录；上海的台籍中共地下党员李伟光领导的旅沪台湾同乡会的声援斗争；身为《大公报》记者的台籍人士李纯青，根据中共指示从上海发出声援“二·二八”的新闻稿和社论；以及台盟早期出版的“二·二八”纪念刊物等，讲述了台盟人士眼中的“二·二八”事件，表达了台盟人士爱国爱乡、坚决反对“台独”的政治立场。

我们希望这些史料能帮助读者探究“二·二八”这一历史事件的原来面貌，洞见台湾人民要求民主自治的真实涵义，读懂那一代台湾人的爱国爱乡情怀。历史总是向前发展的，海峡两岸同胞心灵契合，更应携手前行！

目 录

一

台湾大惨案报告书

(台湾旅京沪七团体二·二八惨案联合后援会编印, 1947年4月12日) 1

台湾二·二八大惨案——华北舆论集

(台湾省旅平同乡会、天津市台湾同乡会、台湾省旅平同学会编印,
1947年4月20日) 20

二·二八周年志

(台湾省旅平同乡会、天津市台湾同乡会编印, 1948年3月28日) 69

二

告同胞书

(谢雪红, 载 1947年11月1日《新台湾丛刊》第二辑《胜利割台湾》) 96

惊闻二二八惨案

(李纯青, 载 1947年3月6日上海《大公报》) 101

台湾民变真相钩沉

(李纯青, 载 1947年3月22日上海《观察》周刊) 103

人民解放军台籍军人告台湾同胞书

(载 1947年3月26日《人民日报》) 107

台湾耻政三周年告同胞书

(台湾民主自治同盟总部, 1948 年 10 月 25 日) 109

三

台湾自治运动

(载 1947 年 3 月 20 日《解放日报》) 113

《人民日报》报道台湾"二·二八"事件

(1947 年 2 月 17 日—1947 年 4 月 15 日) 117

台灣大慘殺案報告書

旅
滬
京
台灣七團體二二八慘案聯合後援會印發